

◆ 一般規定：

1. 比賽當天請攜帶身分證，以便核對身份。
2. 嚴禁穿皮鞋、涼鞋、拖鞋參加比賽。
3. 比賽隊伍遲到 10 分鐘即表棄權論，不得異議
4. 對於對手人員參賽資格有異議者，請於每場開賽前向裁判或主辦單位提出查詢，若經查證資格不符時則取消不符條件人員上場資格，但若開賽後則恕不受理。

◆ 隊伍分組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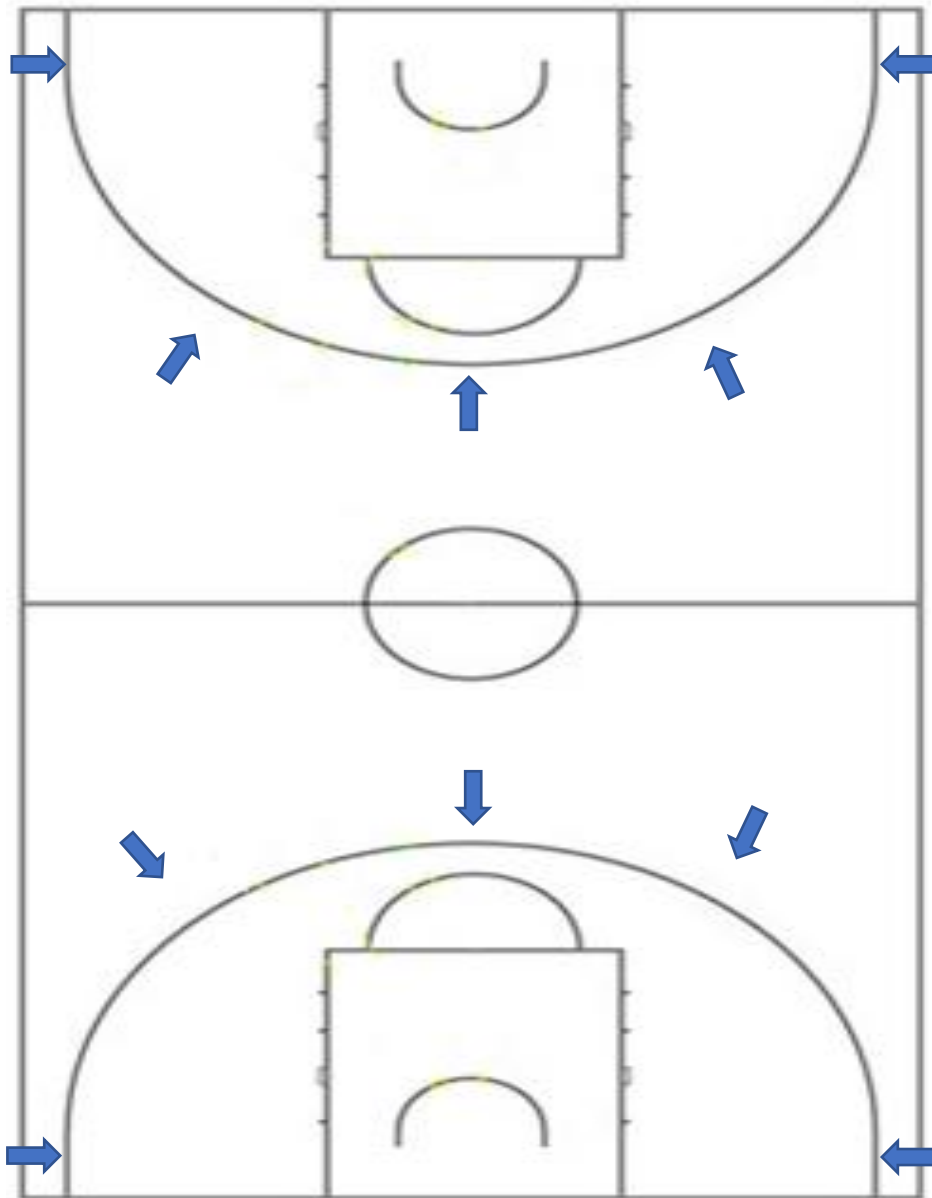
依報名繳費告知隊伍編號，並於當天抽籤依編號決定賽程，未抽籤隊伍由主辦單位代抽，事後不得異議。

籃球爭霸賽報名表

球隊編號(由中心填寫)		隊名	
負責人		聯絡電話	E-mail
	姓名	性別	身分證字號(報到時須確認)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
1. 我是神射手

每隊派出 2 位隊員，已完成進球顆數取前三名，本次冠軍會在中心官網登榜。規則如下：5 點三分線各點 3 顆球共 15 球，第三球為彩球計分 2 分總分為 20 分，限時 60 秒。



2. 技術挑戰賽

各隊派出 3 名隊員抽籤分組，進行挑戰賽

◆競賽流程（詳見附圖）：

第一站：起點運球穿越障礙。

第二站：傳球進指定位置。

第三站：罰球線投籃。

第四站：前一站完成運球前往起點位置上籃，進球即完成挑戰。

◆成績記錄方式：

1. 採計時方式，四站完成計時終止，超過一分鐘未完成者，直接淘汰出局。

2. 以雙人進行挑戰，初賽秒數快者勝，秒數慢者直接淘汰，複賽則以秒數來排名，若秒數相同，則在對決一次，本競賽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之。



3. 團體爭霸賽

(一) 3 vs 3 比賽：

1. 比賽球場以正式籃球半場進行。
2. 比賽中球員可更換替補，不足二人時判棄權，由對隊獲勝，個人犯規三次犯滿。
3. 每場比賽男生以先進 13 分者為獲勝（女生 11 分），比賽時間以每場 10 分鐘為限，進球數多者為勝，終場平手時，以場上球員各罰一球決定勝負。
4. 如男女隊伍對決，男方隊伍需讓女方隊伍 3 分，球權以猜拳決定。
5. 計分採正式計分，罰球時兩球均罰進得一分，僅罰進一球不計分獲控球權，兩球均未罰進由對方獲進攻權。
6. 發球時，球員必須站立於三分線弧頂外。
7. 當投球中籃、出界、違例，裁判均應鳴笛，表示死球，由對隊獲發球權，惟發球員必須在裁判給球後 5 秒內將球傳出，或設法進攻，否則算違例。

8. 凡是技術、故意、奪權等嚴重犯規，均由對隊先行取得兩次罰球，罰球不論中否，均由對隊繼續獲得控球權。

9. 進攻時，持球權隊伍搶到籃板球可繼續進攻，若是對隊搶到籃板球，則對隊需重回三分線後，才可進攻（需至少單腳回三分線）。

10. 投籃動作時防守隊犯規：

(1) 球投中算得 2 分，加罰一球，若罰進獲發球權，若未罰進則由對隊獲發球權。

(2) 若球未投中，則獲罰球權（依前述罰球方式執行）。

11. 比賽開始時，一隊球員不足三人時，球賽不得開始，超過 5 分鐘尚不足三人時，則應判該隊棄權，由對隊獲勝。

12. 比賽中兩隊均有一次 30 秒短暫停。

13. 本競賽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之。